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鸿达兴业

股票代码：0020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游君健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62 号 506 房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62 号 506 房

股权变动性质：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指引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鸿达兴业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3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鸿达兴业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7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广宏	指	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鸿达兴业、公司、上市公司	指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江苏金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广州广宏通过认购鸿达兴业非公开发行有限售条件A股的行为
《股份认购合同》	指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合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62 号 506 房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游君健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440101000236226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利用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法律、行政法规禁止投资的项目除外）；企业管理咨询。

经营期限：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至二〇一四年六月五日

组织机构代码：07211227-1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106072112271

股东名称：游君健、唐佐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62 号 506 房

邮编：510655

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股权、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互为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介绍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职务
游君健	男	中国	四川省自贡市	无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购鸿达兴业此次募集配套资金而发行的股份，是基于对上市公司经营理念、发展战略的认同，及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看好，从而进行的一项投资行为。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鸿达兴业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广州广宏不持有鸿达兴业的股份；鸿达兴业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广州广宏持有鸿达兴业 35,479,632 股股份，占鸿达兴业已发行 A 股股本的 5.84%。

广州广宏本次认购的上述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二、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 的时间及方式

经鸿达兴业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江苏金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338 号）核准，鸿达兴业本次募集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9,855,453 股，广州广宏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成为信息披露义务人。

三、《股份认购合同》的主要内容

广州广宏与鸿达兴业签署的《股份认购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当事人

甲方：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认购股份的数量、比例、股份性质

广州广宏认购鸿达兴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35,479,632 股 A 股股份，占鸿达兴业已发行 A 股股本的 5.84%。

3、认购价格及对价支付方式

广州广宏认购鸿达兴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每股 7.61 元，认购股权款为 269,999,999.52 元，广州广宏以现金方式支付。

4、协议签订时间

《股权认购协议》签订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20 日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获得的股份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广州广宏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获得鸿达兴业股份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2013 年 12 月 11 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鸿达兴业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前述披露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

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

2、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游君健

日期：2013年12月10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以为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鸿达兴业证券部；
- 2、联系电话：020-81802222。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扬州市广陵区杭集镇曙光路
股票简称	鸿达兴业	股票代码	00200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62 号 506 房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无 持股比例：无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变动数量：35,479,632 股，变动比例 5.84%。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纳入计划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广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游君健

日期：2013 年 12 月 10 日